綦教职成〔2022〕89号

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

关于开展校外培训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

暑期专项行动的通知

各教育学区，中小学，校外培训机构：

为切实做好暑期关键时段校外培训治理工作，根据教育部、市教委安排部署，按照《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校外培训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暑期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（渝教监管发﹝2022﹞3号）文件要求，决定在全区范围开展以“强化培训监管 守护快乐假期”为主题的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暑期专项行动，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专项行动，营造打击违规培训的高压态势，持续强化校外培训监管，确保学科类培训隐形变异现象不泛滥，非学科类培训收费价格总体平稳，进一步全面化解培训退费纠纷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利益，让广大中小学生度过一个平安、愉快、有意义的假期。

二、工作对象

区内所有面向中小学生开展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查处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

1.进一步完善部门协同机制，广泛动员街道、社区等力量，深入推进网格化管理，快速核查联动处置隐形变异违规培训问题。

2.坚决打击以“一对一”“高端家政”“众筹私教 ”“研学旅行”等名义违规开展培训。

3.坚决打击已压减的学科类培训机构“假注销、真运营”的情形。

（二）查处培训恶意涨价行为

1.指导培训机构及时完成收费备案。

2.严禁培训机构未公示收费项目、标准。

3.严禁培训机构在规定收费标准或公示收费项目之外收取其他费用。

4.严禁培训机构借暑假之机肆意涨价。

（三）查处群众“退费难”问题

1.培训机构一律使用《重庆市中小学生培训服务合同（示范文本）》。

2.核查培训机构专用账户建立和风险保证金（最低余额）落实情况，并实行第三方预收费监管。

3.要求培训机构按规定将预收费全额纳入银行托管。

4.严格校外培训机构收费行为管理，收费时长不得超过3个月。

5.坚决打击培训机构不落实退费公示制度，无正当理由拒绝学生及家长退费要求，收取培训费用后恶意终止办学“卷钱跑路”等行为。

（四）核查从业人员和培训材料

1.核查培训机构从业人员是否符合《校外培训机构从业人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。

2.核查培训机构培训资料是否符合《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材料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专项行动时间为7月20日至8月30日，分三个步骤进行。

（一）宣传动员（7月26日—7月31日）

1.通过区教委微信公众号等公共渠道发布专项通知，公布区教委、区市场监管部门投诉举报电话。

2.召开校外培训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暑期专项行动工作会，联合市场监管、发改、公安等部门联合开展专项行动。

3.动员校区培训机构按照通知要求，开展自查自纠，全面规范培训行为。

（二）集中行动（8月1日—8月26日）

1.全面摸排，建立台账。由区教委牵头，区市场监管局、各教育学区、各中小学配合，对辖区内所有面向中小学生开展培训活动的机构进行全面摸排。摸清辖区内培训机构数量、开展经营活动状况，建立问题台账。

2.各教育学区会同所在地的市场监管所，核查培训机构是否违规开展学科培训、是否符合资金监管要求、是否存在资金风险、从业人员和培训资料是否符合要求等。

3.区教委重点核查已注销是否“假注销、真运营”，会同市场监管、发改、公安等部门抽查部分培训机构是否规范开展培训业务。

4.建立核查工作台账，实行分片包干监管，明确责任人，实施“一机构一工作策略、一片区一工作小组”，确保“双减”工作成效。

（三）总结巩固（8月27日—8月30日）

1.区教委、区市场监管等部门组成联合督查组，对问题台账进行整改督查。

2.各部门对校外培训暑期专项行动工作进行总结评估，及时总结工作经验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高度重视

有关部门、各教育学区要提高政治站位，高度重视校外培训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暑期专项行动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抓好组织实施。对发现的违规问题，要建立整改台账，逐一销号，切实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松劲、解决不彻底不放手、群众不认可不罢休，切实巩固校外培训治理成果，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。

各培训机构要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切实开展自查自纠，全面规范培训、收费、从业人员和材料管理，合理定价，依法依规开展培训。

（二）协调配合，群防群治

进一步优化教育、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协同治理工作机制，积极引导家长理性消费、自觉抵制违规培训，形成群防群治的监督机制，有效打击学科类培训隐形变异行为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

畅通举报渠道，主动公开举报电话，发动人民群众力量，共同打击校外培训领域违法违规行为，形成校外培训治理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。同时，加强宣传报道，将其作为专项行动抓落实、促成效的重要推力。

区教委投诉举报电话：85880808

区市场监管局举报投诉电话：12315

附件：綦江区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暑期专项行动工作表

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

2022年7月26日

附件

綦江区“监管护苗”2022年暑期专项行动

检查表

培训机构（盖章）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检查项目 | 检查内容 | 检查情况 | 问题表述 |
| （一）经营范围 | 1.是否有办学许可证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有营业执照（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）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按照登记事项从事经营活动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（二）培训行为 | 1.（已转型的原学科类）培训机构是否还在开展学科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以“家政服务”“家庭教育指导”“众筹私教”等名义违规开展学科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备案培训班次、内容等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4.是否存在超前超纲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5.是否布置课后作业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6.是否在20:30前结束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7.是否开展面向学前儿童的学科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8.是否利用网络教育资源开展学科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（三）收费管理 | 1.是否公示收费项目、标准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按公示内容收费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收费时长超过3个月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4.是否开具正式发票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（四）退费管理 | 1..是否签订《重庆市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》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2.是否开设专用账户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足额存入风险保证金（最低余额）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4.是否实行第三方预收费监管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5.是否及时退还学员应退费用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（五）培训材料和从业人员情况 | 1.是否存在培训材料不合规、从业人员不符合资质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有在职教师在机构兼职参与培训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3.从业人员是否有教师资格证和其他培训资质证件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（六）广告宣传 | 1.是否利用主流媒体、新媒体、公共场所、居民区各类广告牌和网络平台等刊登、播发校外培训广告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在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及周边开展商业广告活动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利用中小学和幼儿园的教材、教辅材料、练习册、文具、教具、校服等发布或变相发布广告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4.是否存在夸大培训效果、误导公众教育观念、制造家长焦虑的校外培训违法违规广告行为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5.是否通过电话、短信等方式对家长进行营销轰炸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（七）消防安全 | 1.是否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规范场所消防设置：培训场所符合安全条件，同一时段生均面积不少于3平方米，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和宣传图示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严格火灾危险源管理：电气线路穿管保护，无厨房或不使用燃气，培训时段内不动火作业等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4.是否严格消防安全疏散条件：疏散门、疏散照明灯、应急手电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5.是否加强日常防火检查巡查：按时巡查并及时整改，检查记录及隐患台账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6.是否加强培训期间值班值守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7.消防设施器材管理是否规范：配置消防器材，定期维护保养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8.是否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演练：预案、演练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（八）安全稳定 | 1.是否落实安防人员。 | 是🗆否🗆 |  |
| 2.是否配齐配足安防器材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3.是否拖欠教职工工资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4.是否落实疫情防控要求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5.是否备齐备足疫情防控物资。 | 是🗆否🗆 |
| 6.是否及时巡查、上报、整改安全隐患。 | 是🗆否🗆 |

检查时间： 检查人员（签字）：

 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7月26日印发